

捷運工程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2 年度第 3 次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2 年 9 月 30 日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捷運工程局 14 樓會議室

主席：傅副局長式治

記錄：陳幼芳

出席人員：

吳志光	蔡天和	鄭國雄	蘇丁福	張澤雄
王偉(另有要公)	李尚叡	劉秋樑	林柏榮	
丁立邁	李侃	李漢忠	郭鳳蒂	涂淑芬
袁永強	林榮亮	劉幼辰	鄭重生	王嶸
向國華	洪碧婚(另有要公)	呂詩倫		

列席人員：

研考課：黃顯祖

壹、主席致詞：略。

貳、本府至本局進行 102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訪評作業第一階段-機關自評-本局自評表資料審議、討論：(主辦單位：品保處)

一、執行效益

(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運作情形：

主辦單位報告：略。

主席裁示：經洽詢各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性別意識培力推動情形：

主辦單位報告：略。

主席裁示：經洽詢各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性別影響評估執行情形：

主辦單位報告：略。

吳委員：

1. 就捷運局業務特性，應以捷運廁所設施對性別是否友善為表現主題。
2. 提報環狀線及民生汐止線暨土地整合發展計畫綜合規劃中委員審查意見3項，請補充說明。
3. 補充捷運工程因推動性別主流化及性別影響評估而對新規劃路線之男女廁間比例改善情況，並以數據呈現。
4. 已通車路線可改善之分析及說明(以主要車站做評估及分析，若無法改善其困難應予說明)。
5. 對於正在興建路線之男女廁所比例規劃設計之改善情形，建議可呈現於創新措施中。
6. 補充親子廁所之規劃說明。

李副總：

1. 已營運路線廁間比例改善權責屬捷運公司，興建中路線廁間規劃設計權責屬捷運局，後續興建路線女

廁比例均有提高。

2. 興建中路線(松山線以後路線)另增加廁間使用顯示器，以改善找尋及等待時間。
3. 將就改善之權責釐清及興建中路線廁間比例等補充說明。

主席裁示：

上述相關資料請綜規處及土建處於會後補充送主辦單位彙辦。

#### (四) 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情形

主辦單位報告：略。

主席裁示：經洽詢各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另土建處如有相關捷運車站廁間相關統計分析刊物，請提供補充資料。

#### (五) 性別預算執行情形

主辦單位報告：略。

會計室：會後補充性別預算執行資料。

主席裁示：經洽詢各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六) 機關晉用女性主管人員、簡任非主管、委員情形及女性中高階主管培訓情形

主辦單位報告：略。

主席裁示：經洽詢各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 二、創新措施

主辦單位報告：略。

主席裁示：

1. 創新措施參考吳委員意見，提報興建中路線車站廁間比例之改善資料。
2. 餘洽詢各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參、本府至本局進行102年推動性別主流化訪評作業第二階段-實地訪評程序及簡報資料審議、討論：

主辦單位報告：略。

吳委員：

1. 訪評之重點應為捷運局經推動性別主流化後之具體作為，建議補充捷運車站廁間男女比例及親子廁所等資料。
2. 抽訪對象及業務範圍可先洽訪評委員，以利訪評作業之進行。

主席裁示：訪評簡報資料請主秘室、土建處、工管處等相關單位協助補充。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指示事項：依會議決議辦理。

六、散會：上午11時30分。